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网下累计投标和股票配售发行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1.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
3.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数量为 2,200 万股...

Table with 4 columns: 交易日期, 日期, 刊登(招股意向书摘要), 发行安排. Includes dates from 2006.5.31 to 2006.6.16.

业执照复印件,深圳 A 股证券账户卡复印件,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网下申购截止时间为 2006 年 6 月 7 日(T-3 日)17:00...

Table with 4 columns: 申购价格, 申购股数. Lists price ranges P1, P2, P3 and corresponding share counts M1, M2, M3.

申购资金 = Σ (申购表中每一申购价格 × 该价格对应的全部申购数量)
例如:某配售对象做出如下申购:

Table with 3 columns: 申购价格, 申购股数. Lists P1, P2, P3 and M1, M2, M3.

则该投资者应缴纳的款项 = P1 × M1 + P2 × M2 + P3 × M3
(2)申购资金的缴付
申购资金请划至主承销商指定的下述收款银行帐户...

配售对象汇出申购款的资金帐户与在其申购表中填报的退款银行信息必须一致,且必须与该配售对象准备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相应资金帐户一致...
(2)配售对象中签款(含获得配售部分)冻结期间产生的利息由主承销商交于深交所开立网下申购资金专用利息专户...

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应全额缴付申购款,每一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必须在 2006 年 6 月 7 日(T-3 日)17:00 前划出申购资金...
8.本次网下配售向配售对象收取佣金、过户费和印花税费等费用...

除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在本公告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同洲电子:指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指深圳证券交易所;
登记结算公司: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一、发行价格的确定
1.发行价格区间的确定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向询价对象初步询价的情况协商确定本次发行的价格区间...

二、网下配售方式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下累计投标询价申购情况协商确定本次最终发行价格,符合本公告规定的有效申购中申购价格高于或等于最终发行价格的将获得配售...

三、网下申购限制
1.参与本次网下配售的配售对象应符合证监会关于询价发行的有关规定,主承销商将对参与申购的配售对象资格进行核查和确认...
2.询价对象应以其自营业务或与其管理的证券投资产品...

四、网下申购认定
1.参与本次网下配售的配售对象应符合证监会关于询价发行的有关规定,主承销商将对参与申购的配售对象资格进行核查和确认...
2.询价对象应以其自营业务或与其管理的证券投资产品...

网下配售:指本次发行中网下向配售对象采用累计投标询价方式配售 44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之行为;
网上发行:指本次发行中网上资金申购配售发行 1,76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之行为...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初步询价结果及发行价格区间公告

Table with 6 columns: 价格区间, 基金公司(家), 证券公司(家), 信托公司(家), 保险公司(家), 总计(家). Shows distribution of investors across price ranges.

剔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2)15.91 倍至 18.18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05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申购报价时间
网下申购时间为 2006 年 6 月 7 日(T-3 日)9:00~17:00,配售对象的报价时间以传真文件收到的时间为准...

中技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决议公告

重要提示:
1.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2.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的情况;
3.公司将尽快启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在此之前,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4.会议召开时间和安排详见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

Table for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申购表. Includes fields for 配售对象名称, 申购价格, 申购股数, 申购金额, etc.

1. 本单确认以以上内容真实、完整、有效。
2. 本单仅能参加本次网下申购的申购,为资金来源及获得申购结果的合法性,并自行承担可能导致的法律、经济责任及履行有关义务。
3. 本单仅代表认购的深圳网上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锁定 3 个月...

以上述报价的含权相当于:
●当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高于 8 元,但低于或等于 8.5 元时,有效申购股数为 440 万股;
●当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高于 8.5 元,但低于或等于 9 元时,有效申购股数为 240 万股;
●当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高于 9 元,但低于或等于 9.3 元时,有效申购股数为 100 万股;

Table with 2 columns: 申购价格, 申购股数. Lists price points like 9.3, 9.0, 14.0, 8.5 and their corresponding share counts.

2. 本次网下配售向配售对象收取佣金、过户费和印花税费等费用。
7. 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及其联系电话:
1. 发行人: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袁明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高新科技园 W2-A7 楼
联系人:王云峰
电 话:0755-26525099
传 真:0755-26722666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06 年第四次次会议决议公告

根据《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召开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事项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时间:2006 年 6 月 23 日上午 10:00
(三)地点: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
二、会议议题:
审议《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齐普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详细内容参见第二届董事会 2006 年第四次决议公告。
三、参加会议人员:
1、在 2006 年 6 月 19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附后)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3、本公司依法聘请的见证律师
四、会议登记办法:
1、符合上述条件的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于 2006 年 6 月 20 日(上午 9:11 时,下午 15:17 时)向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外地股东可以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以收信邮戳为准)。
2、法人股东需持股票帐户卡、《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社团法人登记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个人股东需持股票帐户卡、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需持被代理人的股票帐户卡、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五、注意事项:
会期半天,与会人员交通食宿自理
公司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路 322 号文鼎大厦 20—22 楼
邮政编码:518033
联系人:刘兴潮
联系电话:(0755)8295627 传真:(0755)82956524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六月六日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决议公告

根据《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召开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事项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时间:2006 年 6 月 23 日上午 10:00
(三)地点: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
二、会议议题:
审议《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齐普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详细内容参见第二届董事会 2006 年第四次决议公告。
三、参加会议人员:
1、在 2006 年 6 月 19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利出席股东大会,并可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附后)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3、本公司依法聘请的见证律师
四、会议登记办法:
1、符合上述条件的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于 2006 年 6 月 20 日(上午 9:11 时,下午 15:17 时)向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外地股东可以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以收信邮戳为准)。
2、法人股东需持股票帐户卡、《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社团法人登记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个人股东需持股票帐户卡、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需持被代理人的股票帐户卡、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五、注意事项:
会期半天,与会人员交通食宿自理
公司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路 322 号文鼎大厦 20—22 楼
邮政编码:518033
联系人:刘兴潮
联系电话:(0755)8295627 传真:(0755)82956524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六月六日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根据《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召开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事项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时间:2006 年 6 月 23 日上午 10:00
(三)地点: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
二、会议议题:
审议《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齐普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详细内容参见第二届董事会 2006 年第四次决议公告。
三、参加会议人员:
1、在 2006 年 6 月 19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利出席股东大会,并可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附后)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3、本公司依法聘请的见证律师
四、会议登记办法:
1、符合上述条件的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于 2006 年 6 月 20 日(上午 9:11 时,下午 15:17 时)向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外地股东可以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以收信邮戳为准)。
2、法人股东需持股票帐户卡、《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社团法人登记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个人股东需持股票帐户卡、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需持被代理人的股票帐户卡、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五、注意事项:
会期半天,与会人员交通食宿自理
公司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路 322 号文鼎大厦 20—22 楼
邮政编码:518033
联系人:刘兴潮
联系电话:(0755)8295627 传真:(0755)82956524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六月六日

重要提示:
1.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2.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的情况;
3.公司将尽快启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在此之前,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4.会议召开时间和安排详见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
根据表列结果,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经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并经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获得通过。
2.参加表决的前十大流通股股东持股和表决情况:
序号 股东名 持股数量 表决权 表决情况
1 郑尧彪 893,120 反对
2 林少雄 789,075 同意
3 周耀斌 616,612 同意
4 叶小华 525,000 反对
5 熊兰花 511,449 同意
6 杨明 449,200 反对
7 李琦均 443,300 反对
8 符天福 433,536 同意
9 张红军 324,200 同意
10 肖燕玉 309,928 同意
四、律师见证情况
北京嘉源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会议,并对本次会议决议的合法性和有效性进行了核查和验证,认为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资格及本次会议的决议程序均符合《公司法》、《指导意见》、《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由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五、备查文件
1.中技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决议;
2.北京嘉源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3.中技贸易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第四次次会议决议公告

重要提示:
1.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2.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的情况;
3.公司将尽快启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在此之前,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4.会议召开时间和安排详见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
根据表列结果,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经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并经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获得通过。
2.参加表决的前十大流通股股东持股和表决情况:
序号 股东名 持股数量 表决权 表决情况
1 郑尧彪 893,120 反对
2 林少雄 789,075 同意
3 周耀斌 616,612 同意
4 叶小华 525,000 反对
5 熊兰花 511,449 同意
6 杨明 449,200 反对
7 李琦均 443,300 反对
8 符天福 433,536 同意
9 张红军 324,200 同意
10 肖燕玉 309,928 同意
四、律师见证情况
北京嘉源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会议,并对本次会议决议的合法性和有效性进行了核查和验证,认为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资格及本次会议的决议程序均符合《公司法》、《指导意见》、《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由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五、备查文件
1.中技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决议;
2.北京嘉源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3.中技贸易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
特此公告。

重要提示:
1.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2.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的情况;
3.公司将尽快启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在此之前,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4.会议召开时间和安排详见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
根据表列结果,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经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并经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获得通过。
2.参加表决的前十大流通股股东持股和表决情况:
序号 股东名 持股数量 表决权 表决情况
1 郑尧彪 893,120 反对
2 林少雄 789,075 同意
3 周耀斌 616,612 同意
4 叶小华 525,000 反对
5 熊兰花 511,449 同意
6 杨明 449,200 反对
7 李琦均 443,300 反对
8 符天福 433,536 同意
9 张红军 324,200 同意
10 肖燕玉 309,928 同意
四、律师见证情况
北京嘉源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会议,并对本次会议决议的合法性和有效性进行了核查和验证,认为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资格及本次会议的决议程序均符合《公司法》、《指导意见》、《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由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五、备查文件
1.中技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决议;
2.北京嘉源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3.中技贸易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
特此公告。

中技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决议公告

重要提示:
1.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2.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的情况;
3.公司将尽快启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在此之前,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4.会议召开时间和安排详见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
根据表列结果,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经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并经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获得通过。
2.参加表决的前十大流通股股东持股和表决情况:
序号 股东名 持股数量 表决权 表决情况
1 郑尧彪 893,120 反对
2 林少雄 789,075 同意
3 周耀斌 616,612 同意
4 叶小华 525,000 反对
5 熊兰花 511,449 同意
6 杨明 449,200 反对
7 李琦均 443,300 反对
8 符天福 433,536 同意
9 张红军 324,200 同意
10 肖燕玉 309,928 同意
四、律师见证情况
北京嘉源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会议,并对本次会议决议的合法性和有效性进行了核查和验证,认为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资格及本次会议的决议程序均符合《公司法》、《指导意见》、《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由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五、备查文件
1.中技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决议;
2.北京嘉源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3.中技贸易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
特此公告。